

非机动车停放整治方案(汇总5篇)

为了保障事情或工作顺利、圆满进行，就不得不需要事先制定方案，方案是在案前得出的方法计划。那么方案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范文，欢迎大家分享阅读。

非机动车停放整治方案篇一

亲爱的市民朋友们：

为进一步提升红谷滩区城市形象，规范非机动车（含共享单车）停车秩序，做到“文明停车、规范停车、有序停车”，营造文明有序的城市环境，打造红谷滩区非机动车停放一道靓丽的风景线。在此，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向广大市民发出如下倡议：

争做文明停车践行者。自觉将非机动车停放在规定区域内，不越线停放，不占用机动车道、人行道、盲道和堵塞消防通道，做到“停车必入框、入框必同向”。骑行共享单车出现超区域骑行导致断电，请不要随意将车辆丢弃至绿化带、机动车道上。沿街单位和商铺的员工严禁在门前人行道乱停放进行“飞线充电”。

争做文明停车劝导者。劝导身边的人文明有序停放非机动车及共享单车，对车辆随意停放的，应当及时予以提醒、劝阻，并引导按规定有序停放车辆，使文明停车成为“无需提醒的自觉”。沿街单位和商铺严格按照“门前责任制”规定，保证门前道路畅通、秩序井然，对在责任区内违法停放非机动车的行为，应当及时予以劝阻，并引导进点停放、规范停放。

争做文明停车传播者。文明停放车辆，需要人人参与，需要

人人劝导，更需要人人宣传，请您要积极宣传有序停放车辆的重要意义，从我做起，用自己的行为努力带动身边市民自觉践行文明停车行为，养成文明规范有序停放非机动车的良好习惯，把文明风尚传播到红谷滩区的每一个角落。

对违反规定在人行道上乱停放的非机动车，南昌市红谷滩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等相关规定，采取将车辆移离现场、依法进行处罚等措施。

文明之行，始于足下。广大市民朋友们，让我们积极行动起来，文明停车，规范停车，爱护市容环境，维护城市秩序，增强文明意识，做城市文明的引领者、践行者、守护者。同心共创全国文明城市，全心呵护美丽红谷滩！

非机动车停放整治方案篇二

文明交通是城市文明形象的名片，也是城市文明的重要标志之一，更是广大人民群众幸福生活的和谐音符。文明交通不仅体现在安全、畅通的通行秩序，还体现在规范、文明的停车秩序。非机动车作为城市交通重要组成部分，停放秩序更是影响市容秩序的关键因素。城区非机动车乱停乱放，既影响市容市貌，又带来安全隐患。在此，玉门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向广大居民朋友们发出如下倡议：

一、做文明停放的实践者。非机动车辆驾驶人自觉将车辆(含共享单车)停放在划定的非机动车停车位内，做到“入位、顺向”停车。禁止占用机动车位、机动车道、非机动车道、消防通道、通道口和盲道等，以免影响他人通行。

二、做文明停放的监督者。监督身边人文明有序停放非机动车，对身边不规范停放的非机动车，伸手“扶一扶、摆一摆、挪一挪”。沿街单位和商铺自觉履行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制，对在责任区内随意停放非机动车的，及时予以劝阻，并引导

驾驶人有序规范停车。

三、做文明停放的'宣传者。积极宣传文明骑行、规范停车新风尚，主动扶正受损倒地车辆，将乱停放车辆放置到合理区域，用自己的模范行为带动身边的人。主动告知家人和朋友自觉遵守停车秩序，营造良好交通环境。

人民城市人民管，管好城市为人民。希望广大居民朋友们自觉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《城市道路管理条例》《甘肃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养成文明交通习惯，提升自身文明交通素质，共同营造干净、整洁、有序、文明的市容市貌和交通环境。

非机动车停放整治方案篇三

根据全国文明城市建设常态化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广大市民的文明停车意识，凤泉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倡议如下：

一、禁止机动车、非机动车未按箭头指示停放。

二、禁止机动车、非机动车占压盲道停放。

三、禁止机动车、非机动车在沿街道路两侧长期停放影响城市市容。沿街商户、单位、市民和其他人员在机动车、非机动车停放过程中违反停放规定的，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等法律法规进行处罚。

四、自觉将各类机动车、非机动车停放在停车位内，并按照停车箭头指向，依次顺向停放整齐。

五、将机动车、非机动车文明有序停放。

文明、安全、有序、整洁的市容环境和交通秩序，需要您的积极参与、热忱支持!通过大家的共同努力，我们相信城市道

路将会更加顺畅。

非机动车停放整治方案篇四

优秀作文推荐！亲爱的市民朋友们：

目前我县正在积极助力成都市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建系，为进一步规范非机动车停放秩序，现向您发出如下倡议：

一、请自觉将电动车、自行车等非机动车停放在非机动车专用停车位内，并按箭头标识方向保持车头朝向一致，不占用机动车位、机动车道、非机动车道、消防通道、通道口和盲道等，以免影响他人通行。

二、请沿街单位和商铺严格按照“门前三包”规定，不在门前乱停乱放非机动车，并及时劝阻他人在门前乱停乱放非机动车，引导其有序停放。

三、对非机动车乱停乱放的行为，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将会同公安交警部门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《成都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》等相关规定，采取现场纠正、媒体曝光等方式予以整治。

文明之行，始于足下。广大市民朋友们，让我们积极行动起来，文明停车，规范停车，共同营造有序、和谐、文明、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！

非机动车停放整治方案篇五

广大市民朋友：

为做好市区非机动车及共享单车的停放管理工作，营造干净整洁的市容市貌和文明有序的交通环境，喜迎春节来临。在此，向广大市民朋友发出倡议：

文明停车我践行。自觉将非机动车及共享单车停放在规定区域内，不越线停放，不占用机动车道、人行道、盲道，做到“停车必入框、入框必同向”。对身边不规范停放的车辆，伸手“扶一把、摆一下、挪一挪”。

文明停车我劝导。劝导身边的人文明有序停放非机动车及共享单车，对车辆随意停放的，应当及时予以提醒、劝阻，并引导按规定有序停放车辆，使文明停车成为“无需提醒的自觉”。

文明停车我宣传。积极宣传规范停车的新风尚，主动告知家人和朋友自觉遵守停车秩序，共同营造平安、和谐、畅通的城市静态交通环境。

人人都是文明使者，事事关系郑州形象。广大市民朋友们，文明停车，没有旁观者，让我们积极行动起来，做文明停车的践行者、守护者、传播者，让中原更出彩！